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及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具体情况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4日收到控股股东威海光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威集团”）的通知，近期光威集团股东王言卿女士将其持有的光威集团出资87,867,150元分别转让给陈亮先生36,016,475元，转让给陈洞先生51,850,675元，本次股权转让后，王言卿女士不再持有光威集团股权，陈亮先生、陈洞先生分别持有光威集团出资51,850,675元，分别占光威集团注册资本总额的39.8851%；本次股权转让系母子之间出于家庭内部安排进行的股权转让行为；前述股权转让已于2021年2月9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为王言卿女士、陈亮先生，光威集团本次股权变更后，鉴于陈亮先生、陈洞先生分别持有的权益均未能对光威集团形成控制、双方未形成一致行动关系，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王言卿女士、陈亮先生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二、 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股东的股权结构变动不涉及光威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变化，光威集团仍持有公司37.33%的股份，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控股股东的股权结构变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其可持续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不会导致公司业务结构发生变化；公司具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管理架构清晰完整，本次控股股东的股权结构变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导致公

司的内部决策机制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人员、机构、财务以及资产的独立与完整。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8日